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了非职工代表监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之前，公司职代会已选举计亚春先生、黄勇鑫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延续性，需在股东大会结束后，立即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为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当日召开监事会。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马力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9日

附:第五届监事会拟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力强先生: 中国国籍, 1981 年 9 月出生, 大学学历。曾任职于苏州大殷电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苏州金华盛纸业有限公司、东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第一事业群总经理、珠海超毅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马力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0 股, 还通过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力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 马力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